

附件 I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款項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加點愛」- 關懷獨居長者計劃

1. 基本資料

- (A) 機構名稱： (中文) 香港婦女基金會有限公司
(英文) Hong Kong Women Foundation Limited
- (B) 註冊地址(中文)：香港西環干諾道西 188 號香港商業中心 1913 室
註冊地址(英文)：Rm.1913, Hong Kong Plaza,
(必須填寫)188 Connaught Road West, Hong Kong
通訊地址：香港中環擺花街 46 號中晶商業大廈 2 字樓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2/F., Oriental Crystal Commercial Building,
46, Lyndhurst Terrace, Central, Hong Kong
- (C) 電話號碼：2543 3890 傳真號碼：2545 7280

- (D) 本機構是：
 根據《稅務 88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
 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中文) <u> </u>	姓名：(中文) <u> </u>
(英文) <u> </u>	(英文) <u> </u>
職位： <u> </u>	職位： <u> </u>
聯絡電話號碼： <u> </u>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u> </u>
傳真號碼： <u> </u>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⁴ <u> </u>
電郵地址： <u> </u>	傳真號碼： <u> </u>
	電郵地址： <u> </u>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但不獲批准。

並獲得批准。請列出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以及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

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	------	---------	------

1. _____

新近的三次申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	------	---------	------

1.	愛·樂·聚· 放義彩	8/2018 - 3/2019	20,250	C.I.NO. 69 / 2018 - 2019
2.	樂齡友善社區計劃	7/2017 - 2/2018	14,400	C.I.NO. 100 / 2017 - 2018
3.	有「營」樂動 新世代	8/2016 - 2/2017	12,450	C.I.NO. 73 / 2016 - 2017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中西區區議會長者服務工作小組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 (A) 項目／活動名稱：「加點愛」- 關懷獨居長者計劃
- (B) 性質：社會服務、文化/藝術活動、慶祝傳統節日的綜合性活動
- (C) 目的：1. 建立獨居長者的支援網絡，提升長者對社區資源及朋輩的認識
2. 透過不同類型活動讓義工關愛及服務中西區的獨居長者
3. 透過不同活動讓獨居長者感受社區人士對他們的愛與關懷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
- (E) 策劃／籌備期：2019年5月至6月
- (F) 申請資助額：19,200元
- (G) 舉辦地點：中西區，包括本中心及中環中心副堂
- (H) 內容：透過中心宣傳有關計劃，以招募有志關懷獨居長者的義工；
同時透過展外工作接觸區內隱蔽的獨居長者介紹本計劃。
「加點愛」- 關懷獨居長者計劃內容包括互助小組、展外探訪活動、節日探訪、長者日活動、新春團拜，藉不同的活動讓獨居長者投入社區活動，結交朋友，從而擴大其社區支援網絡。最後，計劃舉辦義工嘉許及分享會，讓參與的義工及長者聚首一堂，分享參與計劃的喜悅及得著。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

-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420人次 義工：320人次 工作人員：3 (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講者：1 嘉賓：N/A 其他：N/A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宣傳橫額、中心通訊、中心活動宣傳、電話推廣

-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區內長者參與義務工作: 約 310 人次
(2)增強區內長者參與中心活動: 約 440 人次
(3)從問卷結果顯示，70%或以上的獨居或雙老長者表示活動後其支援網絡較前增強。

*請刪去不適用者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同根生-互助小組	2019年7月至12月
同路人-展外探訪送湯活動	2019年7月至12月
一碗靚湯會知音	2019年7月至12月
共享團圓-中秋訪	2019年9月
長者日一天遊	2019年11月
點點溫情-聖誕探訪	2019年12月
新春團拜	2020年2月
「加點愛」義工嘉許及分享會	2020年3月

(N) 門票分配方法(如適用)：

(1) 公開分配

- 經政府部門 (如民政事務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
(預計數量：_____張)
- 經區議會秘書處分發予區內相關團體* (預計數量：_____張)
- 經區議員分發 (預計數量：_____張)
- 提供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
- 機構自行公開分發
分發方式：_____
- (預計數量：_____張)

(2) 非公開分配

- 機構自行向指定服務受眾提供 (如學校、長者中心)
團體名稱：_____ (預計數量：_____張)
團體名稱：_____ (預計數量：_____張)
團體名稱：_____ (預計數量：_____張)

*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須免費提供兩成門票予區議秘書處，以便安排透過社會福利署分派各區內團體(如社福機構)。

#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須另外提供最少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長者日一天遊	60	30	1,800
新春團拜	45	10	450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2,25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活動推廣						
百搭活動橫額	1	260	260	180		
易拉架	1	250	250	180		
同根生- 互助小組						
歡迎會-茶點	60	25	1,500	1,500		
小組物資	3	150	450	450		
參加者禮物 (3次, 每次30份)	90	15	1,350	1,350		
同路人-展外探訪 送湯活動						
探訪禮物 (3次, 每次10份)	30	15	450	450		
煲湯材料 (3次, 每次10份)	30	15	450	450		
一碗靚湯會知音						
材料費	3	500	1,500	1,500		
講者費用	1	300	300	300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共享團圓- 中秋探訪						
探訪禮物	30	15	450	450		
義工交通津貼	15	20	300	300		
長者日一天遊						
旅遊巴(來回)	1	2,200	2,200	2,200		
午膳(圍席@12人)	5	960	4,800	2,700		
參加者禮物	60	10	600	600		
點點溫情- 聖誕探訪						
探訪禮物	30	15	450	450		
義工交通津貼	15	20	300	300		
新春團拜						
茶點費	45	30	1,350	1,350		
遊戲物資	1	200	200	200		
參加者禮物	45	10	450	450		
「加點愛」 義工嘉許及分 享會						
茶點費	60	30	1,800	1,800		
義工嘉許禮物	30	10	300	300		
參加者紀念品	30	15	450	450		
遊戲物資	1	330	330	330		
雜項	1	960	960	960		
總額：			\$21,450 (B)	\$19,200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19,200 = (B)\$ 21,450 - (A)\$ 2,250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總額 (元)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⁷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D)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XXXXXXXXXXXXXXXXXXXX」。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 中心主任

日期： 9/5/2019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